

证券代码：603259

证券简称：药明康德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36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（受理序号：201147 号、201132 号），中国证监会分别对公司提交的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和《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增发股份（包括普通股、优先股等各类股票及股票的派生形式）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认为申请材料齐全，决定对该等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和本次增发 H 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30 日